

艺术学院2026年上半年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及学位申请工作日程表（3-6月）

| 时 间 | 对 象 | 步 骤 | 具体工作内容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2月16日前 | 研究生 导师 | 论文第一次预答辩 | 由各导师组安排送审论文 第一次预答辩 ，并填写《艺术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修改意见》表。 |
| 3月2日前 | 硕士生 | 完成提交预送审学位论文 | 研究生将 预送审论文电子版提交 到导师处。 |
| | 导师 | 审核预送审论文 | 导师 审核预送审论文电子版 ，并打包发到学院指定邮箱。 |
| | 学院 | 接收预送审论文并送审 | 接收导师提交的预送审论文电子版，完成预送审工作。 |
| 3月7日前 | 研究生 | 申请论文评审 | 在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 提交论文评审申请 ，3月7日下午5点申请系统将自动关闭，不再受理评审申请。 |
| 3月7日后 | 导师 | 审核评审申请 | 导师、学院在系统审核评审申请，材料未完成或不满足评审要求的审核不通过。【注：预送审返回，第二次预答辩后审核，预计3月20日】 |
| | 学院 | | |
| 3月8日起 | 研究生 | 学位论文格式检测 | 研究生在格式检测系统自行检测学位论文（3月8日起至正式送审在系统提交送审学位论文电子版前。） |
| 3月22日前 | 研究生 导师 | 论文第二次预答辩 | 各学科组安排送审论文 第二次预答辩 ，学位论文的第二次预答辩不合格者，将不能参加该批次学位论文申请的后续工作。 |
| 3月29日前 | 硕士生 | 完成提交送审学位论文 | 研究生在系统 提交送审学位论文电子版 。 |
| | 导师 | 审核送审论文 | 在系统 完成送审学位论文审核 。 |
| | 学院 | | |
| 3月30日前 | 学院 | 论文检测 | 完成硕士学位论文 相似性检测 。 |
| 3月31日前 | 学院 | 完成论文送审 | 硕士学位论文：学院统一组织校外 匿名评审 （国研平台）。 |
| 4月25-5月10日 | 学院 | 录入论文评审结果 | 硕士学位论文：学院 录入结果 ，评阅意见转给答辩秘书。 |
| | 学院 | 领取答辩材料 | 学院到学位科统一 领取答辩材料 ，然后发给 答辩秘书 。 |
| | 答辩秘书 | | |
| | 答辩秘书 | 1.答辩秘书在系统 提交答辩委员会信息 。 | |
| | 学院 | 审核答辩委员会信息 | 2.学院审核。 |
| 学位科 | 3.学位科审核；答辩秘书导出学位申请材料（一式2份）。 | | |
| 4月28-5月5日 | 研究生 | 提交科研成果申请 | 对照培养方案自查是否达到科研成果要求，在系统 提交科研成果审核申请 ， 导师审核确认 。 |
| | 导师 | 审核科研成果 | |
| 5月6-10日 | 学院 | 完成科研成果审核并公示 | 在系统审核申请学位科研成果，并 公示5天 。 |
| | | | 导出科研成果审核汇总表与科研成果证明材料交学位科。 |
| 5月10日前 | 研究生 | 完成学位论文答辩并提交答辩材料 | 1.完成学位 论文答辩 。 |
| | 答辩秘书 | | 2.答辩秘书系统录入并 提交答辩成绩 ，整理答辩材料交到学院303室 |
| 5月12-13日 | 研究生 | 核对学位授予信息 | 在系统仔细 核对学位授予信息 ，并 上传学位证照片 ， 导出学位信息表 ， 彩色打印并签名确认 ，交由答辩秘书统一交到学院303室 |
| 5月13日前 | 分委会 | 完成召开分委会会议 | 1.正式会议前组织硕士论文预审，并上报预审情况。 |
| | | 完成提交学位申请材料 | 2.召开会议，审议、表决建议授予学位人员名单，系统录入分委会表决结果，提交分委会通过名单。 |
| 5月14-22日 | 研究生 | 完成提交存档学位论文 | 根据分委会意见修改论文， 5月14日前提交学位论文电子版 ；电子版论文审核通过后打印并提交纸质版论文。 |
| | 学院 | 完成提交纸质版论文 | 5月22日前提交纸质版论文 到学位科。 |

| | | | |
|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6月中上旬 | 校委会 | 完成召开校委会会议 | 审议、表决授予学位人员名单。 |
| 7月初 | 学位科 | 发放学位证 | 制作、发放学位证，具体日期以领证通知为准。 |
| 7月初 | 学位科 | 返还学位材料 | 学位科返回相关材料。 |
| 7月初 | 学院 | 移交学位档案 | 学院整理、移交学位档案袋到档案馆（提前预约：85286052）。 |